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宝安”）拟分别向宁波东元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东元”）、杜兴保、李本辉、刘瀛、孙良武受让其所持有的宁波拜特测控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拜特”）的部分股权，股权受让总价款为 624 万元人民币，受让股权比例总计为 24%。

以上交易完成后，中国宝安以现金 1613 万元人民币向宁波拜特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中国宝安持有宁波拜特的股权比例由 24% 增至 52.26%。

本次投资中国宝安总计投入资金为 2237 万元人民币。

2、董事局审议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宁波拜特项目的议案》，本次投资无需经过股东大会批准。

3、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交易对手方情况介绍

1、宁波东元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宁波市科技园区创业大厦 3-29-1 室

法人代表：李凌

注册资本：8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企业管理咨询服务；资产管理；投资管理。

2、杜兴保，男，35 岁，中国国籍

3、李本辉，男，47 岁，中国国籍

- 4、刘瀛，男，28 岁，中国国籍
- 5、孙良武，男，41 岁，中国国籍
- 6、陈晓波，男，41 岁，中国国籍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宁波拜特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57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宁波保税区港东大道 6 号 1 幢 3 楼 302 室

法人代表：王筱琼

经营范围：电子程控技术产品开发、研制、制造、销售、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硬件开发；电子仪器仪表、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的批发、零售；电池产品的销售外包装服务和技术服务；控制箱钣金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该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3 月，主要致力于新型动力电池（以锂电池与燃料电池为主）与新型储能电池的系统集成，在新能源汽车及新型储能电站（如新能源汽车充电站、充电柜）等相关业务领域拥有丰富的技术积累。该公司不仅仅在功率型锂动力电池测试领域有较突出的优势，同时也在质子交换膜燃料电池测控领域和固态燃料电池测控领域拥有一定的市场占有率，其锂动力电池管理系统也于 2007 年开始通过电池厂进入一批整车厂的路试实验阶段，并赢得了电池厂家的良好评价。公司在技术与产品结构上服务于新能源汽车与智能电网，在行业上横跨新能源、节能环保，各领域受政策支持力度大，行业处于发展初期，未来存在快速增长的可能。

宁波拜特测控技术有限公司最近两年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2009 年 12 月 31 日	2008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297.53	668.53
负债总额	661.63	252.57
净资产（所有者权益）	635.90	415.96
	2009 年度	2008 年度
营业收入	1,310.23	473.97
利润总额	238.18	-17.62
净利润	212.91	-20.81

四、对外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1、中国宝安以 390 万元的价格受让宁波东元持有的宁波拜特 15%的股权，以 69.94 万元的价格受让杜兴保持有的宁波拜特 2.69%的股权，以 69.94 万元的价格受让李本辉持有的宁波拜特 2.69%的股权，以 69.68 万元的价格受让刘瀛持有的宁波拜特 2.68%的股权，以 24.44 万元的价格受让孙良武持有的宁波拜特 0.94%的股权。股权受让总价款为 624 万元人民币，受让股权的比例总计为 24%。上述交易价格由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2、以上交易完成后，中国宝安以现金 1613 万元向宁波拜特进行增资，其中 159.38 万元计入宁波拜特的注册资本，1453.62 万元计入宁波拜特资本公积金；自然人陈晓波以现金出资 67 万元向宁波拜特进行增资，其中 6.62 万元计入宁波拜特的注册资本，60.38 万元计入宁波拜特资本公积金。增资完成后宁波拜特注册资本由 257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423 万元人民币，中国宝安持有宁波拜特的股权由 24%增至 52.26%。以上增资是依据宁波拜特股东会决议进行的。

以下是增资完成后宁波拜特的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股权结构		增资后股权结构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孙良武	16.86	6.56%	16.86	3.98%
2	刘瀛	26.515	10.32%	26.515	6.27%
3	王筱琼	34.695	13.5%	34.695	8.20%
4	杜兴保	49.63	19.31%	49.63	11.73%
5	李本辉	49.63	19.31%	49.63	11.73%
6	中国宝安	61.68	24%	221.06	52.26%
7	陈晓波	0	0	6.62	1.57%
8	宁波东元	12.85	5%	12.85	3.04%
9	黄平	5.14	2%	5.14	1.22%
合计		257	100%	423	100%

3、本次增资完成后，宁波拜特董事长由中国宝安推荐的人员担任，中国宝安委派的董事人数占宁波拜特董事会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宁波拜特财务总监由中国宝安委派。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投资宁波拜特项目是基于公司对新型动力电池、新型储能电池及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前景的积极预期，通过吸收优质企业来完善公司新能源产业链，进

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整体竞争力。本次投资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中国宝安投资宁波拜特项目，将有可能面临以下风险：

1、电动汽车发展空间带来的风险。这是专注于高电压、大电流电池测控、管理与充电服务的企业面临的重大发展风险。虽然电动汽车的发展得到了国家政策以及各方投资力量的支持，但动力电池以及燃料电池能否大规模的、可靠的应用到电动汽车，从消费者到研究机构，仍然存在各种各样的说法。

2、市场风险。宁波拜特目前的主要业务是大功率锂电池测试系统，除测试系统之外，未来预计将成为业绩主力的业务还包括锂动力电池管理系统以及动力电池充电柜，从这些业务的市场应用来看，公司未来的成长性极大的依赖于新能源汽车的启动进程。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宁波拜特股东会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宝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局

二〇一〇 年二月二十四日